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一瞬集>>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一瞬集>>

13位ISBN编号：9787801654694

10位ISBN编号：7801654692

出版时间：2008-1

出版时间：中国海关

作者：蒋子龙

页数：35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为什么古人要说，“人之百年，犹如一瞬”？

就以最常见的“人生公式”来看：青年希望，中年竞争，老年悔悟……百年何其漫长、何其辛苦，怎能“一瞬”？

我以为，“一瞬”之说，有两层涵义。

其一，与人类生存的地球、以及茫茫无际的时间和空间相比，人的一生确乎是“一瞬”。

奄忽若飙尘，去若朝露晞。

其二，说百年如一瞬，指出了人生最大的特点：难以把握。

看似迅捷简单，实则复杂多变；看似自然而然，实则神秘莫测。

快如一瞬而逝，绝不重复，无法更改，没有规律可循。

于是，人生有了悬念。

千百年来，人类无时无刻不企图解破人生之谜，却始终没有人能解得透，至今人之百年仍如“一瞬”。

也许正因为解不透，人们才越要解，人生的魅力也尽在这里边。

成长和死亡，愉悦和痛楚，成功和失败……苦辣酸甜，百感交集，每个人的“一瞬”都是“难以把握，绝不重复”，就更有了无穷意味。

作者简介

蒋子龙，1941年出生于河北省沧县。
1960年，中技校毕业后当工人，同年又考入海军制图学校，毕业后当制图员。
1965年复员，当过厂长秘书、生产班长、车间主任。
现任天津作家协会主席，中国作家协会主席团委员。
1962年开始发表作品。
1976年以短篇小说《机电局长的一天》引起强烈社会反响。
1979年的《乔厂长上任记》再次引起社会轰动，获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第一名；1980年的《一个厂长秘书的日记》再次获得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1982年的《拜年》又获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第一名。
1980年的《开拓者》、1981年的《赤橙黄绿青蓝紫》、84年的《燕赵悲歌》连获三次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
1986年以后发表了长篇小说《蛇神》、《子午流注》，已出版小说集《饥饿综合症》、《阴阳交接》，散文集《净火》、《不惑之谈》等三十多本书。
此外，还获得过天津鲁迅文学奖、当代、十月、芙蓉、中篇小说、特区文学奖等多种文学奖。

书籍目录

序第一辑：读史征服和被征服再读岳飞龙隐洞记关于宣纸你知道多少太港史话说说塘沽这个地方红军坟今日花果山橡胶林大本钟腌莱何以成“ 王 ”2004年的语录2005年的语录评2006流行语第二辑：识人颖影从副总理到总经理黑和绿的默契慈祥的火喜丧赛里木湖畔无冕之王末代圣人家秦征素描积累和积墨裴艳玲和《钟馗》杨丽萍 ”映像 ”爵士的婚礼不掩藏自己的疯狂泰国“ 李屁 ”越南人的性格日本的地震性格第三辑：省世文人何以称“ 穷酸 ”广场病人富心穷据调查、据统计……马路游击队假如你不是天才当代婚姻大观婚姻之 ”痒 ”驾驶感狗娘名字的疯狂舌头的功能来自林阿香们的恫吓男人的故事体育人生闲聊“ 顺口溜 ”笑谈“ 黄段子 ”论自杀恨郎不狼欢乐游泳馆看科学家们打嘴仗若明若暗风水学人妖工业动物表演情绪污染“ 老 ”字三题第四辑：解情公园里的老景美女的宿命拉老手情境领导锦绣风光琴瑟争鸣情书种种战友情论癌性格都市里的情场每逢佳节不思亲爱情欺负什么人

章节摘录

第一辑：读史　　征服和被征服　　阅读是一种精神上的征服，不是征服书，就是被书征服。
但无论哪种征服，都是愉快的。
于丹的横空出世，就在于征服了《论语》。
况且像《论语》这样的书，历来只征服阅读者，而不可能被阅读者征服。
古人曾有“半部《论语》治天下”一说，于丹征服了《论语》就等于征服了天下，所以能一“讲”成名，有这种奇迹般的征服，想不成名都不行。
我们在上学的时候都有这样的体会：一册很厚的新书，会愈读愈薄，到期末考试的时候就剩下那么几道题了。
这叫吃透了，掌握了，征服了课本。
而被课本征服的学生，憷头读书，一般不会考高分。
即便是那些喜欢读书的，却只是一味地被书征服，不懂得征服书，充其量也只能算个书虫子。
如培根所言，把自己的大脑当成草地，任别人的思想如马蹄一般践踏。
那样的话，再好的书也将失去其魅力和价值。
所以，会读书的人都知道要征服书。
甚至可以说，征服不了书，就无法征服生活和命运。
但不同的人对不同的书，会有不同的征服办法，笼统归纳，大致有以下几种：　　恋爱式的征服。
世界上有太多好书会令人“爱”不释手，如中国的四大名著，如国外的梅里美、雨果、司汤达、托尔斯泰、契诃夫、爱默生、梭罗等等。
读他们的书就像遭遇一场恋爱一样，那是一种幸福的阅读，让精神飞翔起来，精骛八极，心游万仞，从渴望到渴望，从快乐到快乐。
恋爱式的阅读要投入，投入使人单纯，单纯使人快活，快活产生和谐，在和谐中征服和被征服。
当然，这是一种精神恋爱，是“柏拉图式”的征服。
通过阅读使自己的精神随时能处于恋爱状态的人，灵魂会开出花朵，骨子里有种善，被阅读滋养着精神，觉得生命就像一棵嫩芽，在阅读中获得了巨大的成长空间，灵魂自由呼吸，精神饱满芳香，全身释射着一种爱的活力。
宁静端庄，鲜活光亮，蓬蓬勃勃，激情洋溢。
在强调硬心肠的竞争社会，能保持心的柔软，柔软的心才会滋润，能迅速修复不可避免的创伤，并学会尊重生命本身的原则：自己生活得好，让别人也生活得好。
不投入感情就不会读出感情，没有智慧就无法吸纳智慧，冷落了书籍也必荒废了思想。
爱人生的人才会有恋爱式的阅读，对世界充满好奇，渴望了解所居住的世界。
而狂热的阅读又丰富精神，精神丰富就如同心底里有一片阳光，站在阳光里，心与阳光共同升腾，人生变成一个朝圣的旅程。
然而，世界上有些书是爱不起来的，可又得非读不可。
怎么办？
这就用得上另一种方式：用仇恨去征服。
比如上学时的《国际政治》课本，以及其他各种不同的政治读本，你不读它就拿不到好分数，可又很难爱上它。
即使走出校门步入社会后，也还会碰到各种各样的非读不可的“课本”。
人一生是要读许多不同的“课本”的，甚至也包括一些哲学及理论著作，如尼采、怀特、弗洛姆、克尔凯郭尔等等。
还有那些所谓影响了世界历史进程的书：《战争论》、《物种起源》、《天体运行论》等等。
甚至连中国的经典《易经》、《奇门遁甲》等奇书也算上，不读不行，读又像嚼蜡，怎么办？
你不征服它，就得在它面前认输，它永远都像高山一样挡在你面前，蔑视你，嘲笑你，让你一辈子都直不起腰来，到死也不能瞑目。
因为古人说过：“事无不可对人言，书有皆须经我读。

”你知道有这么一本书，而且是经典，你居然读不懂它，难道不是一块心病吗？
这就只有遵循毛主席的教导，“在战略上藐视敌人，在战术上重视敌人”。
仇恨也是一种动力，也能激发起一种征服的渴望，不拿下这个“碉堡”就跟它没完！
当然还要“知己知彼”。
你不读懂它怎么能了解它？
你不读它又怎么知道自己多么地无知？
待啃下了这些“硬骨头”，你会自觉强大许多。
　　第三种是中魔般地被征服。
人的一生，特别是青少年时期，总会有一个中魔的阶段，疯魔颠倒，不管不顾。
记得我小时候读古代武侠小说，《三侠传》、《七侠五义》、《大八义》、《包公案》、《施公案》等等，以及后来的西方侦探小说等，读得天昏地暗，不吃不喝，不困不累，惹得老娘不停地抱怨：这么读书不把人都读傻了嘛！
其实是傻不了的。
读书中魔般地被征服，毕竟不同于吸毒，过了那个年龄段，那种书对你的魔咒会自然解除，到成人后会发觉那种中魔般的经历也是一种快乐、一种收获。
现在的家长们，往往都希望自己的孩子除去课本和分数，对什么也不要着迷。
就不想想，人的一生若从没有迷上过什么，生命是不是会显得过于单调和苍白？
　　书是人类一种伟大而美妙的发明，文明的征服其实就是书的征服。
书可以移植生命，给人提供多种选择，生命的选择，思想的选择，生活的选择。
书里有各种各样的人生，使我们生活在自己选择的时代里，在自己的生命之外，还可以再补充别的自己所需要的人生，可以拥有多种人生经历。
“书是印刷出来的人类”，读一本书就是经历一次别样的人生，书读得多就可以拥有多种经历，选择多种人生，将自己的一生衔接上前人和古人，这岂不等于丰富和延长了自己的寿命？
书实现了人类最大的愿望，使他们短暂的一生得以永恒。
每看一本书就是进入那个作家的头脑之中，了解他的思想、感情、经验和智慧。
书还可以保持记忆，激发思想，传播知识，交流信息，表达灵感……　　第四种征服方式叫“拜读”法。
古人表达对某个作家或某部作品的极端尊敬，阅读时称“拜读”，怀有一种朝圣般的心境。
尽管在现代人心里可称得上是神圣的东西越来越少，但对有些书还是要有“拜读”的意识。
比如《老子》、《庄子》、《史记》、唐诗宋词、某些辞书，等等，非“拜读”不能显示虔诚和尊敬。
所谓“腹有诗书气自华”，只有饱读“圣贤书”，才有可能接近“圣贤”，乃至有超越“圣贤”的可能。
人类历来最尊重三种人，排在第一位的是思想家，其次才是政治家和经济学家。
没有思想家人类社会就不能进步，智慧得不到开发。
思想家的思想是通过他们的书流传下来。
　　历史上最严峻的时刻往往产生伟大的作品，是这些作品对时代承担着特别的责任。
所以，书不仅征服时间和空间，更能征服人的大脑。
假若这个世界上没有书，会是一种什么样子呢？
精神失去了阳光，思想无法传播，知识不能保存，语言失去意义，人们的生活残缺不全，生命将变得无法忍受……只要人类还崇尚思想，书就有地位。
现代人不是经常抱怨，物质过剩而思想贫弱、因竞争激烈致使生活失衡吗？
书有益于点燃思想的火花，甚至能引起争论，接受挑战。
好书能引发必须的思想和行动，同时，读书又是现代人通往心理平衡、让生活感到充实的一条途径。
　　常存“拜读”之心，让心清静诚实，懂得敬畏。
书是最聪明、最可靠的老师和朋友。
在这个非常拥挤和喧嚣的商业社会里，孤独和抑郁成了常见病和多发症，尤其是置身于人流当中却常

会感到孤独郁闷，这时只有书能安全地消除和缓解这种孤独感。
在嘈杂的环境里，书能提供安慰人心的寂静，给人以自我完善的机会。
同样，当一个人独处时，书又能提供一种可亲的相互关系，帮助人体会和理解生命本身对寂静的需要。
人是不会满足的，在自身的生命以外，总还需要能有另一种生命作为补充，书就提供了这种可能。
由此可见，对书怎么能不“拜”呢！
　　第五种方式是“游戏阅读法”。
当今世界污染成灾，垃圾成害，文字垃圾更是铺天盖地，若是见了书就“拜读”，磕破了脑袋也未必能拜见真佛。
怎么办？
有的时候就是要读着玩儿，乱翻乱看，读得下去就读，读不下去就扔。
对了，现在会买书，还要会扔书，有许多书印出来就是叫你扔的，你不扔就说明不会选择书，不会读书。
人的生命短暂，时间和精力都有限，读书有益的条件之一就是不读坏书和废书。
　　所以，读书需要选择，如果不善选择，一生什么事都不干，光读别人的书也读不完，那又有什么意义呢？
读失去了意义，书也就失去了存在的价值。
书这么多，怎样选择呢？
我的办法是，翻遍所有能接触到的书，因为不亲自翻一翻就不知好坏，难以取舍，然后把那些没有什么价值的书扔掉。
这种价值的评定是没有什么统一的惟一的标准的，可根据自己的需要视具体情况而定。
一本书就像一根绳子，只有当它跟捆着的东西发生关系时，它才有意义。
所以，同是一本书，对每个人的影响却各有不同。
选择时还可以借鉴古人的智慧：存书容易，能读为难；能读容易，记住为难；记住容易，能用为难……　以上诸法，看似相互矛盾，就像世间的武器各式各样，能相互克制，又各有所长，目的却只有一个：为了制胜。
你喜欢哪一种，使用哪一种顺手，就选哪一种。
在不同的时间，对不同的书，就得采用不同的制胜方法。
所有这些看似相互矛盾的方法，其精神是一致的：乐意被书征服的目的，还是为了最终能够征服书。
　　再读岳飞　　应该说，岳飞是家喻户晓的民族英雄。
华夏子孙对他的故事大多耳熟能详，岳母刺字、朱仙镇大捷、十二道金牌、被秦桧毒害……最突出的感觉就是忠肝烈胆，冤魂不屈！
可是，不久前我去岳飞的故里汤阴，在岳飞庙正殿两侧最突出的位置，看到的是清同治年间榜眼出身的翰林院编修何金寿的联：“人生自古谁无死，第一功名不爱钱。
”据说无论在当时还是现在，都有许多人对此联不以为然，上联抄的是文天祥的句子，下联也太过直白，一如大实话，没有表达出岳飞的主要功绩，尽忠呀，报国呀，浩气呀，威灵呀等等，显然分量不够，为什么却要摆在这么显著的位置？
何金寿解释说，他思虑了很长时间，觉得只有这两句话，才能最准确地概括岳飞的一生，最能代表岳飞的精神。
　　在岳飞屡屡大败金兵，光复建康等故地，让南宋小朝廷有了立足之地，宋高宗也得以喘息的时候，曾相当倚重岳飞，要为他建造府第，岳飞当即辞谢：“强虏未灭，臣何以家为？
”高宗便也跟着打官腔：是呀，天下确乎不太平！
岳飞随即进言：“文臣不爱钱，武臣不惜命，天下当太平！
”何金寿认为这两句话所表达的智慧，虽平朴简括，却直道出一个至理，古今亦然！
　　眼下被曝光了那么多贪官，不也证明了岳飞的话仍然适用？
无论战争年代，还是和平岁月，“文臣不爱钱，武臣不惜命”，依旧是“天下太平”的保证。
难怪古往今来，大将军无数，能有几人像岳飞这般留给后人如此丰厚的遗产？

历经无数个世纪，其精魂依然熠熠生辉，成为历史的一种骄傲。
　　中华民族自立国以来，汉唐最为强盛，两宋最为衰弱，亡国也最为悲惨，而民族英雄的慷慨壮烈又远过于其他朝代。
就比如岳飞，连编纂《宋史》的元朝儒生也为其愤愤不平：“ 西汉而下，若韩、彭、绛、灌之为将，代不乏人，求其文武全器、仁者并施如宋岳飞者，一代岂多见哉。
史称关云长通《春秋左氏》学，然未尝见其文章。
（岳）飞北伐，军至汴梁之朱仙镇，有诏班师，飞自为表答诏，忠义之言，流出肺腑，真有诸葛孔明之风，而卒死于秦桧之手……高宗忍自弃其中原，故忍杀飞，呜呼冤哉！
呜呼冤哉！
”　　文中提到的岳飞“ 自为表答诏 ”，是指朱仙镇一战岳飞以500“ 背嵬骑兵 ”大败金兵10万之众，金兵主帅金兀术仓皇遁人汴京，而岳飞大军追至距汴京仅40多里。
此时多名金将来降，父老百姓争相挽车牵牛，载糗粮以馈义军，顶盆焚香迎候者，充满道路……岳飞义气昂扬，谢绝端到眼前的酒，高言：“ 直抵黄龙府，与诸君痛饮！
”就在此时宋高宗赵构下诏令其班师，岳飞惊骇，立马自写奏章：“ 金人锐气沮丧，尽失辎重，疾走渡河。
今豪杰向风，士卒用命，天时人事，强弱已见，功及垂成，时不再来，机难轻失。
臣日夜料之熟矣，惟陛下图之。
”然而，高宗在一日之中竟连下十二道催命金牌，创下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记录，最终把功莫大焉的岳飞送上了黄泉路。
　　朝廷既想杀他，自然就要为他罗织罪名，由御史中丞何铸主审。
岳飞上得堂来，见满院衙役，举座高官，未发一言先撕开自己身上的衣服，露出背上深入肌肤的刺字：“ 尽忠报国 ”！
这是在他第三次从戎投军时，其母姚氏夫人请“ 针笔匠 ”刺下的。
在宋代延续了唐末五代的习俗，在兵士的脸或手臂上刺上军号，以防逃跑。
后来演变成自愿在身上刺些花木鸟兽，抗金将领王彦的士兵，都在脸上刺了“ 誓杀金贼 ”的字样。
岳母送给儿子的这四个字，也便成了岳飞的宿命。
岳飞既然死心要“ 尽忠报国 ”，为什么当时的一国之君宋高宗还非要置他于死地？
　　这就要先从宋朝的基本国策说起。
其开国皇帝宋太祖赵匡胤，出身武夫，得天下后汲取了唐末国擅于将，将擅于兵，五代诸帝多由军士拥立的教训，制定了治国的大政方针：重文轻武，以文制武。
经过北宋王朝百余年的贯彻执行，重文轻武的国策已经演变成一种社会风气，乃至到了“ 家喻户晓、深入人心 ”的地步。
讲一件小事，可见一斑。
1127年靖康之变时，秦桧与徽、钦二帝一起为金人北掳，金王将他赐予金朝左监军完颜昌（挞懒）为奴，他很快叛变钻营成功，竟被提拔做了完颜昌的参谋，以后又升为随军转运使。
在完颜昌进攻楚州时，派他们潜回南宋做内应，路上因装束怪异，又是从北面来，被宋兵捉住，疑是金人奸细，要杀之邀赏。
他情急哀告：“ 我乃御史中丞秦桧，你们这儿有读书人吗？
唤来一问便知。
”在那个兵慌马乱的年月，大兵杀个人跟切根黄瓜差不多，可他一喊叫自己是读书人，大兵们真就不敢下手了，将路边搭棚卖酒的王安道喊过来辨认。
王安道曾中秀才，但并不知秦桧之名，出于“ 救人一命 ”的善意，上前拱手道：“ 秦中丞辛苦！
”就是这落魄秀才的一句话，竟比军令还好使，大兵们立马把秦桧两口子给放了，连士兵对读书人都敬重到这般程度。
就是他们这么随意地一放，却等于是要了岳元帅的命！
待以后轮到读过书的秦桧要杀功高盖世的岳飞时，竟连他的老婆都能插嘴出主意。
一日秦桧独居书房，吃完柑桔后把玩其皮，以指甲在上面划来划去，若有所思……其妻王氏窥见，笑

曰：“ 老汉何以无决耶？
抓虎易，放虎难！
”这个女人，阴险狠辣竟出乎其夫之上。
秦桧掣然心动，写了张纸条送入大狱，当晚岳飞就遇害了。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